

法治政府建设

理论与实践

二〇一九年 | 第2期 | 双月出版

- 大数据时代政府数据开放的立法研究
- 双报告、双评审、双调查
- 政府信息公开驱动力研究
- 新行政法的发展趋势



主管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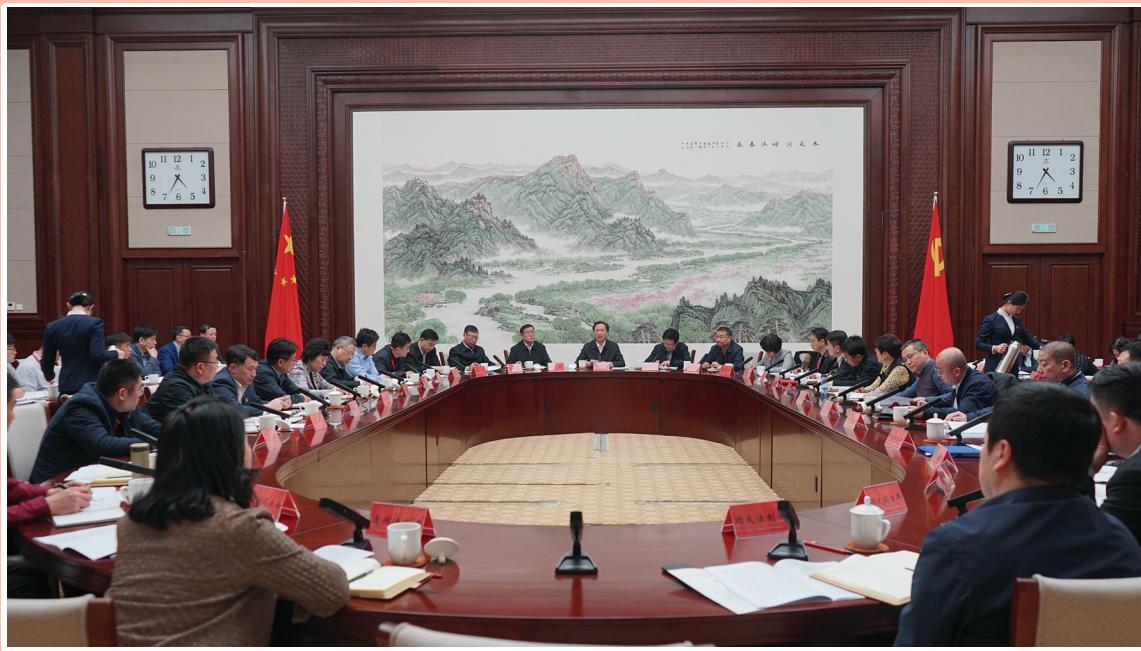
北京市司法局

主办单位

北京政府法制研究会

北京市法学会行政法学研究会

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召开第一次会议



3月11日下午，中共北京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召开第一次会议，传达学习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和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精神，研究审议《中共北京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协调小组工作细则》《中共北京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请示报告制度》《中共北京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关于建立专家决策咨询工作机制的意见》《中共北京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关于建立联络员工作联系机制的意见》和《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2019年工作要点》。市委常委、市委政法委书记、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主任张延昆同志主持会议并讲话。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及成员、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各协调小组联络员、各区司法局局长和区政府法制办主任、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和市司法局相关处室负责人参加会议。

会上，市委副秘书长、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办公室副主任张铁军传达了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和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主要精神，市司法局党委书记、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办公室副主任苗林就会议审议的五个文件作了说明。

张延昆同志在讲话中指出，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上的重要讲话，深刻指出了新时代加强法治建设的极端重要性，进一步明确了法治建设的基本路经、总体布局、重点任务和发展方向，为加强首都法治建设提供了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蔡奇书记在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对依法治市相关工作进行了全面部署并提出明确要求。我们要深刻理解把握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市委的决策部署，牢牢把握高质量立法、加强法治政府建设、优化营商环境、落实法治建设责任的新要求，努力在全面依法治市工作中形成生动实践。

张延昆同志还指出，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的工作刚刚展开，办公室的运转还处在磨合阶段，亟需加强各项基础工作。要建立常态化学习机制、常态化调研机制、常态化工作运行机制，完善工作责任落实机制。

张延昆同志要求，各区要提前谋划各区依法治区办的工作，认真学习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二次会议精神以及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精神，认真做好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机构的筹建工作，认真落实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的决策部署，切实做好市、区两级工作的衔接。